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

吉 林 九 台 農 村 商 業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貨幣網(www.chinamoney.com.cn)及中國債券信息網(www.chinabond.com.cn)刊登的《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延期披露2024年年度報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信息披露報告的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策

中國長春

2025年4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郭策先生、梁向民先生及袁春雨先生；非執行董事劉向植先生、張玉生先生、吳樹君先生、張立新先生及王瑩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方緯谷先生、金曉彤女士、孫甲夫先生、安明友先生及尹小平先生。

*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的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延期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5 年 第一季度信息披露报告的公告

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信息披露及使用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应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5 年第一季度信息披露报告。

由于本行需要更多的时间收集及整理所需资料及文件，以便外部审计机构完成有关本行 2024 年度财务数据的审计程序，因此将会延迟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同时为保证数据的连续性，一并延迟披露 2025 年第一季度信息披露报告。

本行正与审计机构密切合作，向其提供要求的各项资料或文件，以尽快完成审计工作。有关审计工作完成后，本行将及时发布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

